

商学院2023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根据学校《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试行）》（校行发教务字〔2021〕42号）以及《关于做好2023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处发〔2023〕60号）的文件精神，结合我院专业特点与实际情况，特制订《商学院2023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并经商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予以公布。

一、转专业工作小组

小组成员：刘杰、曹虹剑、李红权、杜平、蔡兴、邓浏睿、洪联英、马巾英、阳毅、宋晖、颜坤、朱池凤、李清华、刘瑗琪、刘智勇、舒怡

二、转专业对象及相关条件

（一）转专业对象

2021年和2022年入校的在校本科学生，第二学年结束时转专业的学生须跟随低一年级学习。

（二）转专业条件

1.条件一：第一或第二学年结束时，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所有课程考核合格（含补考、重修）且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正考）在同年级同专业排名位居前20%的学生，可以申请转入符合规定的相关专业。

2.条件二：学生确有某种专长或兴趣，转专业更能发挥其特长者，可以申请转到与其专业特长相关的专业。在申请转专业时，需提供与转入专业相关的专长证明材料，包括：以第一作者在中文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的论文、大学期间学科竞赛校级一等奖及以上获奖证书（团队奖校级一等奖排名前1，省级奖排名前3，国家级奖排名前4）、国家发明专利授权等。证明材料须由拟转入学院组织3名以上相应学科专家评审通过并公示。

3.条件三：第一学年结束时，不能满足条件一、二要求的学生可申请转入符合规定，且本人高考分数达到生源所在省份当年最低录取分数的相关专业。如无当年所在省份参考数据，则参照湖南省内招生情况确定，不能确定的情况下由学校招生部门结合当年总体录取情况进行综合评定。

4.国家有政策规定的按相关文件执行。

（三）、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允许转入相关专业：

1.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国家有相关规定或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者（含公费定向师范生、吐鲁番定向、内地新疆班、内地西藏班、南疆单列、中外合作办学等）不能转入其他专业。

2.职高对口、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等单独考试、单独录取的学生不能转入其他专业；音乐类、舞蹈类、美术类、体育类、播音与主持艺术类、编导类等专业的学生不能转入其他类专业；其他专业的学生也不能选择转入此类专业。外国语中学推荐保送语言类录取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非外国语言类专业。

3.已完成专业大类分流的学生，不能申请转入本大类其他专业；在符合学校当年转专业政策的情况下，可申请转入本大类以外专业。

4.高考选考科目不符合申请转入专业当年选考科目要求者。

5.受记过及以上处分且在处分期间者。

6.正在休学、保留学籍或应作退学处理者。

7.在校期间已有过一次转专业记录者。

8.上级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规定不予转专业者。

三、2021、2022级各专业人数以及转入名额

专业	年级	经济学	金融学	会计学 (会计学方向)	国际 经济与贸易	工商管理 (人力资源 管理方向 班)	工商管理 (市场营 销方向 班)	会计学 (ACCA 方向)	合计
学生人数	2021	61	70	66	51	46	37	19	350
转入名额		0	0	0	0	0	0	0	0
学生人数	2022	73	80	85	59	58	50	14	419
转入名额 (20%)		14	16	17	11	11	10	0	79

四、转入（含院内转）考核形式

综合考核形式：笔试+面试。笔试科目为：经济学管理学综合，时长120分钟。面试包含英语水平测试和其他测试。笔试、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五、转专业流程

1、线上报名、线下确认：转专业学生于8月22日上午9:00至8月28日下午18:00前登陆教务管理系统进行转专业申请网上报名（具体操作指南详见附件，教务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jwglnew.hunnu.edu.cn/>，用户名为学号，密码为学校统一身份认证密码）。申请转出我院（含院内转）学生打印《湖南师范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以系统导出表格为准，模版见附表二），并附高考成绩单（复印件或高考成绩查询结果网络截屏）、父母亲同意转专业的亲笔签名意见书、获奖证书或论文等证明材料的原件及扫描复印件，于9月1

日上午8:30-9:30交至商学院中和楼301教务办（申请表和材料复印件均需一式两份），逾期不再受理。所有递交了转专业材料的学生需在8月28日之前实名加入2023年8月转专业QQ群。

2、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转出材料并签署意见，转出学生于9月2日下午3:00-4:00至中和楼301领取申请表及材料，然后自行交至相关学院（院内转的无需领取）。

3、其他学院申请转入本院的学生于9月2日17:30之前将专业学院签字盖章的申请表、学业成绩单、父母亲同意转专业的亲笔签名意见书（备注父母手机号码）以及相关证明材料（含学工办辅导员签字并盖学院公章的身心健康以及无违法违纪证明）交至商学院中和楼301。

4、9月4日转专业工作小组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报名资格条件审查，审查通过名单将公示在转专业QQ群。公示无异议后，组织转入生进行笔试和面试（具体时间、地点详见QQ群通知）。

5、9月7日公布笔试、面试成绩以及拟录取结果，并上报教务处。

商学院